

证券代码：600711

证券简称：盛屯矿业

公告编号：2019-114

**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二次反馈意见通知书》
反馈意见回复修订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本公司”、“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于2019年11月15日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二次反馈意见通知书》（192036号）（以下简称“《二次反馈意见》”）。

按照《二次反馈意见》的要求，公司与相关中介机构就《二次反馈意见》中所涉及的问题进行了认真研究，并按反馈意见要求对有关问题进行了说明和论证分析，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11月2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二次反馈意见通知书〉反馈意见回复的公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的审核意见，公司与相关中介机构对二次反馈意见回复进行了修订，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文件二次反馈意见回复报告（修订稿）》。

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事项尚需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能否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仍存在不确定性，公司董事会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对该事项的审核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2月11日